

漯河市人民政府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

关于做好 2023 年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值班 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、功能区管委会，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重点成员单位，各专项应急指挥部：

根据市委、市政府和市人民政府应急救援总指挥部统一要求，为做好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（9月29日-10月6日）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，有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发生及开展应急救援工作，确保我市经济社会稳定、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坚持底线思维，强化应急保障，严格落实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，确保有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。

二、严格落实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 24 小时三级带班制度，各单位带班领导、值班主任、值班员要坚守岗位，确保联系畅通，信息上报及时、准确。

三、严格落实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制度，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每天下午 4 点前向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电话（0395-2967110）报告当天值班情况；如发生突发事件，严

格按照《河南省政府系统值班工作规范》进行书面信息报送，不得瞒报、迟报、漏报。

四、请各县区人民政府、功能区管委会及总指挥部重点成员单位于9月27日下午5点前将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值班表统一发送至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邮箱（lhyjjy01@163.com）。另请各单位于10月7日下午5点前报送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工作总结（发邮箱）。

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值班电话：0395-2967110，
传真：0395-3169399，邮箱：lhyjjy01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李彦涛

联系电话：15803880556

